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宜秀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 (一)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增减变动。

纳入安庆市宜秀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2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非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1.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975.8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1.87	本年支出合计	61	1061.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1061.87	总计	65	1061.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061.87	1061.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5.87	975.87						
20404			检察	975.87	975.87						
2040401			行政运行	975.87	975.87						
213			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61.87	1026.87	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5.87	940.87	35			
20404			检察	975.87	940.87	35			
2040401			行政运行	975.87	940.87	35			
213			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1.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975.87	975.87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86	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61.87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1061.87	1061.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1061.87	总计	58	1061.87	1061.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61.87	1026.87	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5.87	940.87	35
20404			检察	975.87	940.87	35
2040401			行政运行	975.87	940.87	35
213			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6	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8.11	30201	办公费	63.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5.12	30202	印刷费	2.4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5.3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8	310	资本性支出	54.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7.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80	30211	差旅费	12.3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4.21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5.6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2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0.91	公用经费合计					265.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061.87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061.87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2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压缩一般性支出要求；二是人员工资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61.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61.87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61.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87 万元，占 96.7%；项目支出 35 万元，占 3.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61.87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061.87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33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61.8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33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61.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975.87 万元，占 91.9%；农林水（类）支出 86 万元，占 8.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整，工资福利增加；二是商品服务及资本性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026.87 万元，占 96.7%；项目支出 35 万元，占 3.3%。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7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5.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整，工资福利增加；二是商品服务及资本性支出增加。

2.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6.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265.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5.96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92.18 万元，下降 41.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35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通过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35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创建效能机关、平安机关、文明机关，效果显著。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执行预算，预算、计划、采购、支付、核算、决算各环节工作基本符合

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通过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显著地提高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总体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目标分解细化，与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相对应；二是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全面、充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匹配，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意识不强。对事前绩效评估管理不足，对项目预算设立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事实方案可行性等论证评估不足；二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评价标准体系不够完善，由于评价标准体系的不完善，导致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精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二是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楼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35	10	100%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5	35	35	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做好检务保障工作,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2. 确保物业服务高标准、高质量 3. 完成日常维修任务				1. 做好检务保障工作,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2. 确保物业服务高标准、高质量 3. 完成日常维修任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两房”运转面积		7100 平 方米	7100 平 方米	5	5	
		质量指标	绿化、安保等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障碍修复时限		≤4 小时	≤4 小时	10	10	
			火灾、治安等事故发生率		0	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期间		2121 全 年	2121 全 年	5	5	
			经费支出时效性		满足财政 序时进度	满足财政 序时进度	5	5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支出		≤23 万 元	≤23 万 元	5	5		
		水电费支出		≤12 万 元	≤12 万 元	5	5		
效益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8		
		指标 2: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对创建效能机关、平安机关、文明机关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6	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节能水平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6	6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对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稳定性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8	8	
		指标 2:					
	满意 度指 标 (2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20	20
指标 2:							
总分					100	97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保障检察机关日常业务工作正常运转，设立了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金额 35 万元。宜秀区人民检察院“两房”约为 7100 平方米，“两房”正常运转维护包含水电费、物业管理费。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做好检务保障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确保物业服务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日常维修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运转维护；保障两房办公、办案用水、用电和物业服务费。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项目存在的必要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项目绩效的突出性，从而为项目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2. 绩效评价对象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

3. 绩效评价范围

主要是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实事求是。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为模板，结合本院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特点，做出适当性的调整，确定分值权重。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我院绩效评价工作由院办公室进行具体自评工作。项目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部门联系，通过听介绍、看资料、实地检查和分析、对比等多种形式开展评价。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涵盖预算资金管理与执行、内控及财务制度建立、支出计划及序时进度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等内容。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院办公室统一设置，采用三级指标，我院按照指标体系自评打分。

（3）、绩效评价分值 100 分，包含 3 个一类指标：产出指标（50 分）、效益指标（30 分）、满意度指标（20 分）。

4.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由院办公室进行具体评价工作。向各业务部门收集反映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完成情况的表格和数据；审核所收集的基础资料、对于需要现场勘察的，组织工作组成员进行现场勘察收集资料；对收集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对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年我院整体经费支出提升和保障了检察机关行政执法能力和办案水平，提高了单位经济效益，全面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就整体支出而言，我院能够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预算，经费开支基本合理、合规；预算、计划、支付、核算、决算各环节工作基本符合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通过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显著的提高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2021年整体支出符合财经规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大楼水电物业费项目实施，提升了单位行政管理和公共事务服务能力及水平，效果显著。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年，我院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预算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

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四是强化评价结果运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对事前绩效评估管理不足，对项目预算设立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事实方案可行性等论证评估不足。二是预算绩效评价标准体系不够完善。由于评价标准体系的不完善，导致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不足。

出现上述问题的原因为：一是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二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我院目前预算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已初步建立，但还在探索阶段，评价指标里定性指标较多，定量指标较少，定性指标受主观因素影响较大。指标设计还不够科学，无法真实衡量投入产出的合理性，可操作性也不高。

七、下一步改进建议

针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针对绩效有偏差的项目，我院将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精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同时，本部门将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编制的依据，不断提高预算制定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